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文一科技
股票代码：600520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十层）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八层 801 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北京健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1 号 A 栋 5 层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20 年 5 月 29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简称"《15 号准则》"）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文一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文一科技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4、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5、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本报告书	指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文一科技、上市公司	指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健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合称
紫光集团	指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紫光通信	指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健坤投资	指	北京健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紫光集团

企业名称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十层）
成立日期	1993 年 04 月 12 日
经营期限	2035 年 06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	赵伟国
注册资本	67,0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1081019854 35B
税务登记证号	911101081019854 35B
控股股东名称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十层）
联系电话	010-83459631
经营范围	集成电路和移动通信系统基站设备、交换设备及数字集成系统设备、无线移动通信集成电路、基带、射频、多媒体芯片和相关数字芯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软件咨询；销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云计算；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出租商业用房；租赁电子设备；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投资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紫光通信

企业名称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八层 801 室
成立日期	2010 年 2 月 8 日
经营期限	2010 年 2 月 8 日至 2040 年 2 月 7 日
法定代表人	赵伟国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1085514452 92Q
税务登记证号	911101085514452 92Q
控股股东名称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八层 801 室
联系电话	010-83459996
经营范围	销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健坤投资

企业名称	北京健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1 号 A 栋 5 层
成立日期	2005 年 06 月 21 日
经营期限	2025 年 06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	赵伟国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1087770904 98Y
税务登记证号	911101087770904 98Y
控股股东名称	赵伟国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1 号 A 栋 5 层
联系电话	010-82895568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投资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一）紫光集团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赵伟国	男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总经理	中国	北京	否
范新	男	党委书记、副董事长	中国	北京	否
郑成武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刁石京	男	董事、联席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王慧轩	男	董事、联席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齐联	男	董事、联席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孙娟	女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康旭芳	女	高级副总裁、首席人才官	中国	北京	否
周洋	女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兼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国际合作部总监	中国	北京	否
叶铭	男	副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常阳	男	董事会秘书	中国	北京	否

（二）紫光通信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赵伟国	男	董事长、总经理	中国	北京	否
张亚东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郑铂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三）北京健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赵伟国	男	董事长	中国	北京	否
李义	男	董事、总经理	中国	北京	否
李禄媛	女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权益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文一科技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权益情况如下：

序号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上市交易所	控制股份比例
1	紫光股份	000938	深交所	52.98%（其中：紫光集团直接持有 0.19%，通过控制的下属公司间接持有 52.79%）
2	紫光国微	002049	深交所	36.77%（其中：紫光集团直接持有 0.18%；通过控制的下属公司间接持有 36.59%）
3	紫光学大	000526	深交所	23.76%（其中：紫光集团直接持有 3.02%；通过控制的下属公司间接持有 20.74%）

四、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在股权、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健坤投资持有紫光集团 49%股权，且健坤投资的控股股东赵伟国先生为紫光集团董事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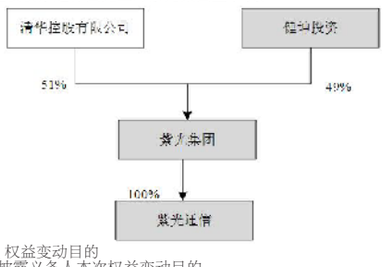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战略发展需要，优化资源配置安排考虑。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如果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义务披露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批准程序。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文一科技 9,884,415 股股份，占文一科技总股本的 6.2390%；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文一科技 7,921,500 股股份，占文一科技总股本的 5.0000%。

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紫光集团	2,877,137	1.8160%	1,945,637	1.2281%	931,500	0.5880%
紫光通信	6,757,278	4.2652%	17,278	0.0109%	6,740,000	4.2542%
健坤投资	250,000	0.1578%	0	0.00%	250,000	0.1578%
合 计	9,884,415	6.2390%	1,962,915	1.2390%	7,921,500	5.0000%

二、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文一科技的股份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除历次和本次公告披露的交易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卖文一科技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报告书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亦不存在其他应当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定代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紫光集团、紫光通信、健坤投资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紫光集团、紫光通信、健坤投资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名单。

二、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

以上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紫光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伟国
签署日期：2020 年 5 月 29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伟国
签署日期：2020 年 5 月 29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北京健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健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伟国
签署日期：2020 年 5 月 29 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安徽省铜陵市
股票简称	文一科技	股票代码	60052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十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持股数量：2,877,137 持股比例：1.816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变动数量：1,945,637 变动比例：1.2281%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0/05/27~2020/05/29 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系减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伟国
日期：2020 年 5 月 29 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安徽省铜陵市
股票简称	文一科技	股票代码	60052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八层 801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持股数量：6,757,278 持股比例：4.265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变动数量：17,278 变动比例：0.0109%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0/05/29~2020/05/29 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系减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伟国
日期：2020 年 5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291 证券简称：西水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5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5 月 29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包头市凯宾酒店会议室（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自由路与文化路交叉口东 200 米路南）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54,809,91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3.311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郭予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董事苗文政先生、独立董事吴振平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苏宏伟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54,691,617	99.9535	118,300	0.0465	0	0.0000

2、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54,691,617	99.9535	118,300	0.0465	0	0.0000

3、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54,695,217	99.9549	114,700	0.0451	0	0.0000

4、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54,695,217	99.9549	114,700	0.0451	0	0.0000

5、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54,667,917	99.9442	142,000	0.0558	0	0.0000

6、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54,691,617	99.9535	118,300	0.0465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54,695,217	99.9549	114,700	0.0451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203,785,701	100	0	0	0	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49,705,512	100	0	0	0	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176,704	89.2318	142,000	10.7682	0	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79,300	35.8337	142,000	64.1663	0	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097,404	100	0	0	0	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0,905,916	99.7681	118,300	0.2319	0	0
2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0,905,916	99.7681	118,300	0.2319	0	0
3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50,909,516	99.7752	114,700	0.2248	0	0
4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0,909,516	99.7752	114,700	0.2248	0	0
5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0,882,216	99.7217	142,000	0.2783	0	0
6	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0,905,916	99.7681	118,300	0.2319	0	0
7	关于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50,909,516	99.7752	114,700	0.2248	0	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本次会议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经世律师事务所

律师：单润泽、林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会议的召集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公告编号：2020-56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06 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0/6/4	-	2020/6/5	2020/6/5

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2020 年 4 月 28 日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一）发放年度：2019 年年度

（二）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49,898,443 股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

（三）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差异化权益分派方案

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 745,086,228.44 元，其中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4,951,596.18 元，提取盈余公积金 47,339,511.64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784,447,751.25 元，减本期对 2018 年利润分配 208,506,428.82 元，2019 年度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 2,273,553,406.97 元，公司母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 510,170,387.65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第 35 号公告《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法》、《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股利分配拟以 2019 年末总股本扣除库存股后 3,425,208,704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0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 205,512,522.24 元（含税），上市公司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在 2019 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 49,898,443 股，支付金额 150,178,960.02 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合计本年度现金分红 355,691,482.26 元。

2.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权除息的计算依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公司将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除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

流通股份变动比例=（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送转比例）÷总股本

具体计算如下：

（1）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3,425,208,704*0.06）÷3,475,107,147≈0.0591 元/股

（2）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前收盘价格-0.0591）÷（1+0）=前收盘价格-0.0591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0/6/4	-	2020/6/5	2020/6/5

四、分配实施办法

（一）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二）自行发放对象

1. 公司股东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全部由公司按照相关规定直接派发；

2. 存放于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系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

（三）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按照上述通知规定，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6 元；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应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公司按照 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54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执行，按照 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54 元。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6 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对于权益分派事项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中恒集团证券部（董事会办公室、品牌公关部）

联系电话：0771-2236890

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520 证券简称：文一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0-023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股份。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否。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或"文一科技"）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收到股东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集团"）的邮件通知，紫光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紫光通信"）、北京健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健坤投资"）（以上合称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至 5 月 29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我公司股份 1,962,915 股，占我公司总股本的 1.2390%，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紫光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紫光通信、健坤投资合计持有文一科技 9,884,415 股股份，占文一科技总股本的 6.2390%。2020 年 5 月 27 日至 5 月 29 日期间，紫光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紫光通信、健坤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文一科技 1,962,915 股股份，占文一科技总股本的 1.2390 %。本次权益变动后，紫光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紫光通信、健坤投资合计持有文一科技 7,921,500 股股份，占文一科技总股本的 5.0000%。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紫光集团、紫光通信、健坤投资在文一科技中拥有权益的数量和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紫光集团	2,877,137	1.8160%	-1,945,637	1.2281%	931,500	0.5880%
紫光通信	6,757,278	4.2652%	-17,278	0.0109%	6,740,000	4.2542%
健坤投资	250,000	0.1578%	0	0.00%	250,000	0.1578%
合 计	9,884,415	6.2390%	-1,962,915	1.2390%	7,921,500	5.00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简介

（一）紫光集团

企业名称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十层）
成立日期	1993 年 04 月 12 日
经营期限	2035 年 06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	赵伟国
注册资本	67,0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1081019854 35B
税务登记证号	911101081019854 35B
控股股东名称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十层）
联系电话	010-83459631
经营范围	集成电路和移动通信系统基站设备、交换设备及数字集成系统设备、无线移动通信集成电路、基带、射频、多媒体芯片和相关数字芯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软件咨询；销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云计算；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出租商业用房；租赁电子设备；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投资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紫光通信

企业名称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清华大学东门外清华国际科技交流中心八层 801 室
成立日期	2010 年 2 月 8 日
经营期限	2010 年 2 月 8 日至 2040 年 2 月 7 日
法定代表人	赵伟国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1085514452 92Q
税务登记证号